

# 青海省财政厅文件

青财行字〔2021〕1903号

## 青海省财政厅关于调整省内差旅费 住宿标准的通知

省级各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省级党政机关差旅费管理，增强省内差旅住宿标准的科学性、有效性，综合考虑物价水平和实际工作需要，我厅研究制定了《青海省党政机关省内差旅住宿费标准明细表》（详见附件），请从2021年12月1日起执行。

附件：青海省党政机关省内差旅住宿费标准明细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

抄送：财政部行政政法司综合处，各市（州）、县财政局，存档。

---

青海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1年12月1日印发

---

# 青海省党政机关省内差旅住宿费标准明细表

单位：元/人·天

地区	住宿费标准			旺季浮动标准			
	省级及相当职务	厅(局)级及相当职务人员	其他人员	旺季地区	旺季上浮价		其他人员
					省级及相当职务	厅(局)级及相当职务人员	
西宁市		400	250	西宁市		750	530
海东市	600	300	250	海东市	900	450	375
海西州	600	300	<b>250</b>	海西州	900	450	<b>375</b>
海南州	600	300	250	海南州	900	450	375
海北州	600	350	250	海北州	900	525	375
黄南州	600	350	250	黄南州	900	525	375
玉树州	600	350	300	玉树州	900	525	450
果洛州	600	350	300	果洛州	900	525	450